

绛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对县政协十四届二次会 142129 号 提案的答复

杜钊委员：

您提出的《加强我县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经营提升合作社职能》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县农业农村局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坚持以农民为主体，以促进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为目标，依托我县山楂、樱桃、苗木、药材、草莓等优势特色产业，完善农民合作社运行机制和经营模式，强化指导监督，创新服务方式，引导全县农民专业合作社划片分类、抱团发展，形成了多行业、多领域、多层次分布的良好局面。

针对杜钊委员的提案建议重点从以下方面加强我县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经营，提升合作社职能。

1、加强引导，促进合作社规范提升。制定出台了《绛县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力争到 2022 年底，全县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规模和农户覆盖面明显扩大，成员凝聚力和参与度不断提高，内在素质和外在能力显著增强。一是加强农民合作社辅导员队伍建设，积极引导热爱和从事合作社指导工作，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的人员

加入辅导员队伍，推动农民合作社提质增效。二是按照“清理整顿一批、规范提升一批、扶持壮大一批”的合作社发展思路，继续以农民专业合作社会规范提升行动为抓手，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会示范社创建活动，健全农民专业合作社会示范社评定指标体系，推进国家、省、市、县级示范社四级联创。三是规范发展一批产业优势明显、运行管理制度健全、民主管理水平较高、财务社务管理公开透明、有一定经营服务水平的标准化合作社，重点扶持一批带动力强、有发展后劲的示范社，进一步加强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四是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政策解答的方式进行宣传，让合作社理事长及社员对合作社的政策法规有新的认识。利用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农民合作社的相关政策和典型经验，宣传一批发展规模大、带动能力强、经济效益好的合作社，增强农民群众办好合作社的信心，营造合作社规范发展的良好氛围，让农民真正从思想上提高认识，充分调动农民参社、入社的积极性，使农民合作社发展趋势良性循环，不断壮大。五是结合本区域主导优势产业，引导合作社依法自愿组建区域性、行业性联合社。积极推进多主体融合，引导农民合作社、专业大户、龙头企业等主体间加强合作与联合，带动农户发展规模经营。

2、为了打通三农工作最后一公里，解决合作社资金短缺、融资难、贷款难的问题。一是协同配合市农业农村局建立乡村资产数字化服务平台，目前平台已经搭建成功，已引导各级示范合作社入驻平台并下载“春耕生产APP”，依托平台与涉农金融机

构对接，为农民专业合作社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目前中行、建行、农行、邮储等四家银行已经进驻平台，省农担、省保险、农商银行、工商银行正在进一步的谈判中。二是县农业农村局、邮储、邮政合作三方以惠农合作为重要抓手，不断深化政企合作，协同发展，全方位解决融资难、贷款难的问题。

3、开展农村党支部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工作。党支部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是由村党支部成员牵头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后成立的股份经济合作社代表村集体以现有资金、资产、资源等入股，坚持因地制宜，遵循“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宜游则游”的原则，重点围绕粮、棉、果、菜、畜、药、加工和农旅融合等产业作为切入口，建立党支部与农民的经济利益联结纽带，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把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通过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把党员群众组织起来，把资源集中利用起来，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或提供集约化服务，帮助农民致富，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实现村集体和群众收入双增收。

